

**浙江省技术创新服务中心
2021 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一、浙江省技术创新服务中心概况.....	(1)
(一) 单位职责.....	(1)
(二) 机构设置.....	(1)
二、2021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表.....	(1)
三、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1)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十)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3)
(十一) 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3)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3）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
四、名词解释.....	（4）

一、浙江省技术创新服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职责

1. 开展企业、产业、区域技术创新体系咨询、研究、推广和建设服务，承担全省企业技术合作平台建设，开展新产品（新技术、新装备、新模式）推广应用。

2. 承担省级新产品备案鉴定辅助工作，协助开展首（台）套、相关创新载体（平台）评审和推广服务。

3. 开展智能制造、绿色制造、服务型制造相关政策、标准研究和体系建设服务。协助开展消费品工业、时尚产业培育。

4. 展工业和信息化重点领域的相关会务会展服务。开展智能制造服务，协助开展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军民融合有关工作。

5. 展产业人才政策研究以及产业人才交流合作。

6. 承担省经信厅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无内设机构。

二、2021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三、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1,352.23 万元，支出总计 1,329.12 万元，结余 23.11 万元。浙江省技术创新服务中心 2021 年度纳入预算管理，为公益二类（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352.23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经营收入 1,352.23 万元，占收入合计 10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329.1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占 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1,329.12 万元，占 10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无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无“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安排和实际支出，与 2020 年度一致，故无相关数据。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3）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0 元，支出决算数为 0 元。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浙江省技术创新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无项目支出预算，无绩效自评。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上缴上级支出：填列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3.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4. 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填列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5.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

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油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